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核查意见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天国际”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今天国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17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800,000张，发行价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万元，扣除保荐和承销等发行费用人民币6,170,754.72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3,829,245.2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民币）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459号）。

二、募集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今天国际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	14,716.66	9,700.00
2	IGV 小车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423.07	3,700.00
3	实施华润万家凤岗配送中心工业设备集成项目	29,273.03	9,4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5,200.00	5,200.00
合计		55,612.76	28,000.00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213.6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及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等的净额）。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有利于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自有资金、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过往 12 个月内，公司闲置募集资金、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到期实际收 益(万元)	到期赎回 情况	资金来源
1	工商银行深圳宝湖支行	工商银行添利宝 TLB1801 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 年 2 月 21 日	2022 年 3 月 3 日	2.26%	3.42	已到期赎回	闲置自有资金
2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 年 2 月 22 日	2022 年 3 月 30 日	2.93%	14.45	已到期赎回	闲置募集资金

3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稳利季季丰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2年2月22日	2022年5月23日	3.96%	26.12	已到期赎回	闲置自有资金
4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2年3月7日	2022年6月8日	3.05%	19.43	已到期赎回	闲置募集资金
5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年4月8日	2022年6月30日	3.05%	34.70	已到期赎回	闲置募集资金
6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2年7月8日	2022年9月30日	3.00%	34.82	已到期赎回	闲置募集资金
7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2年7月11日	2022年10月10日	3.05%	19.01	已到期赎回	闲置募集资金
8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22年10月19日	2022年12月30日	2.89%	33.66	已到期赎回	闲置募集资金
9	平安银行深圳南海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23年1月13日	2023年3月31日	2.85%	41.72	已到期赎回	闲置募集资金
10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77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3年1月13日	2023年3月30日	2.75%	11.60	已到期赎回	闲置募集资金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发行主体为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同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3、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 3 亿元、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 1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4、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及期间内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6、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可用于补足募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公司的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收益不可预测。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1) 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定期发布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六、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核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且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经营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

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综上，华林证券对今天国际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柯润霖

朱文瑾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4日